

吴英杰在自治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上强调 进一步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凝聚起决胜全面建成 小康社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西藏的磅礴力量

张百如讲话 洛桑江村齐扎拉庄严出席 丁业现主持

商报讯(西藏日报 陈林 陈跃军)14日上午,自治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在拉萨召开,自治区党委书记吴英杰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进一步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凝聚起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西藏的磅礴力量。

中央第十巡回督导组副组长张百如出席会议并讲话;自治区领导洛桑江村、齐扎拉、庄严、罗布顿珠、旦科、边巴扎西、何文浩、白玛旺堆、刘江、陈永奇出席会议;自治区党委常务副书记、自治区政协党组书记丁业现主持会议。

吴英杰指出,在新中国成立70周年之际,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部署以县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为重点、在全党自上而下分两批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正当其时。自去年6月以来,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的统一部署,在中央主题教育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在中央主题教育第十巡回督导组的有力指导下,自治区党委高度重视,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坚持把抓好主题教育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紧扣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线,聚焦“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贯彻“守初心、担使命,找差距、抓落实”的总要求,围绕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干事创业敢担当、为民服务解难题、清正廉洁作表率的目标,精心准备、周密组织,各级党组织有

力推动主题教育高质量开展,广大党员干部展现出饱满的政治热情和高度的政治自觉,各族群众热切期盼、大力支持,达到了预期目的,取得了重大成果。

吴英杰用大量生动鲜活的事例充分肯定了全区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党员干部在主题教育中取得的显著成效,指出,主题教育推进过程中,我们学思践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真信笃行、知行合一的意识和能力明显提升;思想政治和党性修养受到锤炼洗礼,“两个维护”更加坚定自觉;强化担当激发热情,提振了奋发有为的干劲和迎难而上的斗志;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更加牢固,一批最急最忧最盼的紧迫问题得到有效解决;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得到强化,在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上展现了新形象;专项整治成效明显,进一步夯实了党在西藏的执政根基。

吴英杰强调,当前,我区正处在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实现“十三五”规划收官、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西藏新征程的关键时刻,面临着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面临着加快边疆发展、确保边疆巩固边境安全的繁重任务。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胸怀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战略全局和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这两个大局,以这次主题教育为新的起点,坚持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加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和全体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不断深化自我革命,持续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

一要坚持不懈加强理论武装,始终用习

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砥砺前行。按照学懂弄通做实的要求,用心学进去、用情讲出来、用力做起来,确保学出忠诚、学出信仰、学出担当、学出本领、学出责任、学出干劲、学出廉洁;二要坚持不懈强化政治建设,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深刻认识、准确把握“两个维护”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内在联系,以习近平总书记的方向为方向,自觉向总书记看齐、向党中央看齐,坚决反对“七个有之”,坚决维护总书记和党中央一锤定音、定于一尊的权威;三要坚持不懈勇于担当作为,坚决扛起新时代长足发展和长治久安的使命任务。继续发扬斗争精神,增强忧患意识,围绕巩固脱贫成果、决胜全面小康、维护社会稳定三项重点工作,切实担负起责任,认真履职尽责;四要坚持不懈践行党的宗旨,始终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以百姓心为心,与人民同呼吸、共命运、心连心,聚焦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用心用力为人民服务,把各族群众紧紧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五要坚持不懈执行党内制度,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常态化长效化。增强制度自信,自觉尊崇制度,严格执行制度,维护制度权威,想问题、做决策、抓落实自觉同制度对标对表,推动制度创新,强化制度实施;六要坚持不懈推进自我革命,坚定不移把全面从严治党引向深入。坚持“三个牢固树立”,保持崇高的革命理想和旺盛的革命斗志,用好批评与自我批评这个锐利武器,做到自身正、自身净、自身硬。

张百如指出,主题教育开展以来,西藏自治区党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部署要求,加强领导、精心组织、以上率下、扎实推进,主题教育取得丰硕成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西藏大地日益深入人心,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正在成为广大党员干部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习近平总书记对西藏自治区改革发展稳定的重要指示精神得到有效落实,有力促进了各项事业的健康发展,特别是脱贫攻坚取得决定性胜利,各族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持续增强。

张百如强调,要坚持不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筑牢“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思想根基;要自觉提升政治站位,持续推动广大党员干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本地区本领域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要充分运用党的自我革命的丰富成果,组织党员干部经常性检视和解决违背初心使命的问题;要持续抓好整改落实,确保主题教育确定的整改任务特别是专项整治工作落到实处。

自治区人大、政府、政协省级领导同志,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参加会议。会议以电视电话会议形式召开,各地(市)、县(区)、乡(镇),自治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西藏民族大学、西藏农牧学院设分会场。

招 标 公 告

招标编号: SXZXG-XZZB-201912205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西藏藏医药大学新校区建设项目已由西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藏发改社[2019]594号文件批准建设,招标人为西藏建投方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家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性质: 新建

2.2 建设规模: 总建筑面积91864平方米,其中:教学楼(含院系及教师办公用房)16817平方米,综合实验楼和实训与标本中心11408平方米,科技楼和研究生楼11023平方米,图书馆8796平方米,校行政办公楼2397平方米,信息网络中心1385平方米,体育馆3782平方米,食堂及学生活动中心8811平方米,教师宿舍7178平方米,附属医院9845平方米(门诊医技楼3429平方米、住院楼5027平方米,综合办公楼1389平方米),地下室9141平方米,运动场主看台300平方米,污水处理站123平方米,垃圾房12平方米,南大门、北大门846平方米,配套建设运动场、围墙、道路、景观绿化、给排水、电气等附属工程(具体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所含全部内容)。

2.3 标段内容及标段划分: 详见招标文件,三个标段

第一标段: 食堂及学生活动中心、体育馆、附属医院、教学楼

第二标段: 实验楼、图书馆、校行政办公楼、信息网络中心、教师宿舍、地下室

第三标段: 运动场主看台、污水处理站、垃圾房、南大门、北大门、室外工程等

2.4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国家资金,已落实

2.5 建设地点: 拉林高等公路以北,拉萨河以南,拉萨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以东;

2.6 工期: 第一标段、第二标段: 564日历天; 第三标段: 655日历天;

2.7 工程质量要求: 合格。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 第一标段、第二标段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含贰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信誉良好,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第三标段: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的独立法人资格。具备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业绩,信誉良好,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一人同时具备两个专业或各专配备一名注册建造师均可),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3.2 参与本项目所有进藏投标企业须按藏建市管函[2018]275号文要求执行,参与本项目所有投标企业需按藏建市管函[2011]85号进行备案(项目备案须在报名期内有效)。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投标企业没有处于不良记录公示期内、从业人员近3年内无不良行为记录。

3.5 本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方式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3.6 各投标单位均可对上述标段进行投标报名,但只能中一个标段,若排名相同时,以标段先后顺序确定中标人。

4. 购买招标文件及报名

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于2020年01月15日至2020年01月21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登陆西藏自治区招标投标网http://www.xzbtb.gov.cn/(报名网址)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0年02月20日10时00分,地点为拉萨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3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及拟投入本项目的建造师在开标时必须到场,并提交身份证,由监管部门核实身份信息,未到场或者身份信息不符合的按无效标处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西藏自治区建设网、西藏商报、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西藏藏医药大学校园网》上发布。

7. 其他

7.1 投标企业在投标时需要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至系统中,并在招投标现场开标用企业CA锁制作电子标书的锁,解密上传的电子标书,否则投标单位投该项目投标无效。投标企业在参加开标时应携带纸质版投标文件备用。备注:请投标人将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的页面打印出来签字,并制作成电子文件上传至电子招投标系统中,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7.2 本项目执行《关于调整2016西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费用定额中税金的通知》藏建招[2019]36号的相关规定,各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按此通知计取税金。各投标单位须按《西藏自治区2016版预算定额》报价。

7.3 本项目执行《关于鼓励和支持建设类中央企业在藏属地法人注册的意见的通知》(藏建市管[2016]278号)的规定要求。

7.4 本项目执行《建设类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招投标环节激励办法(试行)》及补充文件的规定要求。

7.5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850元,投标单位递交投标文件时以现金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费用相关凭证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现场提供,招标文件售后不退。不缴纳招标文件费用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7.6 本项目执行《关于转变我区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的通知》(藏建招[2018]195号)文件,投标保证金采取银行保函或保单保函方式提交。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 西藏建投方正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拉萨市罗布西路藏游坛城H1栋2楼

联系人: 苏先生

联系电话: 0891-6342967

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智鑫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拉萨市柳梧新区察古大道浙商国际写字楼4层

联系人: 王女士

电话: 0891-6134888转8002